

2023年读后感参考(模板5篇)

当看完一部影视作品后，相信大家的视野一定开拓了不少吧，是时候静下心来好好写写读后感了。那么你会写读后感吗？知道读后感怎么写才比较好吗？接下来我就给大家介绍一些优秀的读后感范文，我们一起来看看吧，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

读后感参考篇一

前些日子，读了汪曾祺的短篇小说《鉴赏家》，顿时被叶三这位独特的“鉴赏家”的形象吸引了：他热爱生活，走乡串户卖水果三十多年，留意人间幽微、草木细情；他品行高尚，卖水果得四时之先，果大新鲜，童叟无欺；他喜爱艺术，始终怀有一颗赤子之心，对美的追求纯粹率真……从叶三身上我深刻体会到，对美的纯粹深沉、不涉功利的爱，才是一个真正的鉴赏家的本质所在。

细读《鉴赏家》，小说塑造了两个鲜活人物：四爷季陶民和果贩叶三。季陶民在当时已是久负盛名的画家，住在大红门里，他为人旷达超脱、忘情于丹青，而叶三位居社会底层，热爱生活，以贩卖水果为生。社会地位悬殊的二人没有雅俗之别，只因画家季陶民作画时喜欢喝酒，喝酒时只用果子做下酒菜结识。在相处中，两人意趣相投、惺惺相惜，季陶民欣赏叶三对美纯粹率真的鉴赏，欣赏叶三出自肺腑的不阿谀谄媚，视他为“真懂画的人”，总对他另眼相看；叶三更是欣赏四爷的画，四爷画得不满意团掉的，他都捡起收集起来，四爷死后画价大增，很多慕名前来买画的人，但叶三一幅也不卖、多少钱都不卖，而是自己死后与四爷的画一起装进棺材同埋葬。

其实，刚读完这个故事，感动我的是四爷与叶三这两个不同“生活圈”的人，却像伯牙与子期一样有着共同的喜好，

并再次传颂了一段高山流水觅知音的传奇，但随着再次深读故事，最吸引我的还是人物叶三，这位能凭借内心本真表达对喜爱艺术执著的“鉴赏家”。

古往今来，人们对于美的鉴赏和追求，无国度、贵贱、年龄之分，美好的艺术如同一座座无形的桥梁和纽带，能让惺惺相惜的心灵彼此通融。如我国的国粹京剧、武术、书法、中医、围棋等已经都誉满中外；丝绸之路将我国的瓷器、丝绸、茶叶、农耕等文明产物外输传承。当然，这些被外国人普遍接受发扬的艺术若无自身魅力，无民众基础，无艺术的民族性、民间性，也不会被广为流传，更不会被国外人士称赞不绝。

鉴赏家，顾名思义是对文物、艺术品等的鉴定和欣赏的专家。那么作为鉴赏家就要求必须具有鉴定和欣赏两个关键环节，懂得取其精华去其糟粕。但如今，纵观我们身边的一些自诩鉴赏水平高的青少年，以走不寻常路线为傲，穿破洞衣服、戴夸张饰品、无厘头纹身全身皆是、暴力色情的动漫无所不知、嘴里还不停哼哈一些不入流的美……这仅仅是人云亦云的随波逐流，是没用真心来感受艺术的伪鉴赏，甚至是对美的歪曲诠释。而叶三，虽然是个卖水果的小贩，但是他对美的鉴赏，却是发自本心的热爱，值得年轻人尊重和学习。

在这纷杂的社会中，让我们和叶三一样，用本真的眼睛和心灵去欣赏和发现美，做一名真正的鉴赏者！

读后感参考篇二

《鉴赏家》一文被选人苏教版选修教材《短篇小说选读》之中，位于“一个完整的世界”这一模块。汪曾祺在《鉴赏家》中塑造了一个懂得鉴赏的果贩叶三的形象。《现代汉语词典》中对“鉴赏”一词的解释是“鉴定和欣赏(艺术品、文物等)”。一位卖水果的能成为“全县第一个鉴赏家”真是匪夷所思的事情。但是作者在文章的前面花了不少笔墨来铺设这

件事情的合理性。

叶三是个生意人。“他这个卖果子的和别的卖果子的不一样。”叶三的不同在于他懂得“得天时”，得四时之先。“立春前后，卖青萝卜”“端午前后，卖枇杷”“夏天卖瓜”“七八月卖河鲜”“重阳近了，卖梨”……别人还没有的时候，他已经开始卖了；别人卖的时候，他开始琢磨其他果子了；不少深居简出的人可以从他卖的果子知道时令。叶三的特别还在于他知道“守地利”。他在卖果子这门行当可是下了一番功夫。“他喜欢到处跑”“出去买果子比他卖果子的时间要多得多”。河北河间府、山东莱阳、福建福州，山南海北的各地名产，都成了他的“囊中之物”。另外，叶三卖果子会“讲人和”。收果子时，“和园主打多年交道，熟得像是亲家一样了”；卖果子时，“这些人他家走得很熟，看门的和狗都认识他”。由此可见，掌握了天时、地利、人和的叶三在果贩中可谓独树一帜，在卖果子的行当中显得游刃有余。而长期在外收果子并与人打交道的经历使得他开阔了眼界，增长了见识，丰富了阅历。这也是他能够成为一位鉴赏家的坚实基础。

叶三卖的果子品种很多。叶三卖的果子涵盖了白杏、蜜桃、樱桃、金橘……真是应有尽有。叶三卖的果子品相好。“他卖的果子不用挑，个个都是好的”“他的果子全都从他手里过过，有疤的、有虫眼的、挤筐、破皮、变色、过小的全都剔下来，贱价卖给别的果贩”。叶三卖的果子品质好。他的果子很香，很甜，“都是原装”，都是“树熟”。叶三的品位还体现在他卖的佛手、香橼等水果具有久远、深厚的文化内涵和历史底蕴，历代文人将金佛手入诗人画，表达福寿、吉祥、丰收喜悦之意。“人家买去，配架装盘，书斋清供，闻香观赏。”叶三卖果子卖出了清幽，卖出了典雅，卖出了文化气息，确实与人不同。

叶三在与主顾接触时，卖水果从不说价，不势利。叶三在与季匋民的交往中，评画能切中要害，不谄媚。叶三的真性情

还表现在对两个儿子劝他放弃果子营生的建议毅然回绝，对知己季匋民的画至死不售。叶三不慕名不图利，爱画以真，待人以诚。他的真诚、坦率也得到了大画家季匋民的认可和赏识。

叶三在果子鉴赏上的能力显然是毋庸置疑的。丰厚的阅历让他能识真伪，辨优劣；较高的品位让他能提眼界，增内涵；率真的性情让他能直言，有信念。叶三的鉴赏能力是在对生活中的美的辨析与体悟中形成的。这就能顺其自然地让故事的中心由叶三赏果迁移到叶三赏画上了。

汪曾祺在写叶三赏画上写得既有序也有趣。先总写叶三是懂画，能够发自肺腑地欣赏画作。他一去就是半天，在旁出神地看，连大气都不出。“凡是叶三吸气、惊呼的地方，也正是季匋民的得意之笔。”然后分两层，第一层写“鉴”，鉴别。叶三因为在季匋民处看过不少李复堂的画，所以能辨识真伪，能用花花绿绿的“苏州片”换来李复堂的真品。第二层写“赏”，欣赏。文中写了叶三欣赏季匋民画作的三个场景。第一次赏的是“意”，叶三从季匋民画作“紫藤花乱”中赏出风意。第二处赏的是“趣”，季匋民画的老鼠上灯台被叶三读出顽皮的情趣。第三处赏的是“识”，季匋民误将白荷花莲蓬画得大，莲子画得饱满。生活经验丰富的叶三一下子就看出来不对，不合生活常识。

那么，汪曾祺为什么要塑造叶三这样一个形象呢？其价值意义何在？笔者认为，汪曾祺肯定叶三之处，首先在于表现了叶三的一份孤独。在收果子和卖果子的人生路上，叶三倔强而寂寞地独行。两个儿子出息了，能体谅他的艰辛，希望他不要再收果子，却不能真正地理解他。唯有季匋民欣赏他，懂他。可是，季匋民本身却也是一个疏于与人交游，只顾闷头作画的人。一个爱作画，一个爱赏画，两个孤独的人惺惺相惜起来。这也就有了后来叶三收果子只为季匋民，叶三不售季匋民的画作并在死后将其带人棺材的情节出现。叶三的另一处熠熠闪光的地方是他安静。周国平说过：“人生最好的境界

是丰富的安静。”叶三卖果子，爱画。他在这样的生活中找到了安静的位置。面对日本人的高价收购，他只说两个字“不卖”。叶三用这样的方式摆脱了外界虚名浮利的束缚，得以安心平静地自处。这不也为我们提供了一种如何在世间远离喧闹的方式吗？汪曾祺用温婉的方式告诉我们，可以有“叶三”这样一种人，有像“叶三”一样的生活方式。另外，联系作者1982年之前的生活经历，尤其是**时期的经历，我们不难发现作者已对十年动乱的运动厌倦至极，向往宁静的、素雅的生活。事实上**后，作者就不再涉足政治，过着有诗意的文人生活，写作、旅游、画画。于是，叶三带着汪曾祺的影子就这样出现了。1981年的《七里茶坊》、1985年的《戴车匠》描写的生活情景与《鉴赏家》中也有相似的地方。

这篇小说在艺术表现方面有着独到之处。

第一，小说以散文化的写作方式呈现。《鉴赏家》一文不像传统的小说，整个故事以开端、发展、高潮、结局来串接。它只是择取了主人公叶三的卖果赏画等生活中一些小的片段，零零散散地对主人公做了交代和描写。舒缓的笔触还原了原生态的生活细节，让人不沉迷于故事情节，从而引导读者把阅读的重心放到人物欣赏中去。作者在塑造作为“鉴赏家”的叶三时笔力分散。无论是开篇写“叶三卖果”，还是后来“儿子卖布”，再接着写季匋民的轶事，似乎都与叶三“鉴赏家”的身份没有什么关联。但浓墨写卖果子是为下文知画垫笔，写儿子卖布精明能干来衬托叶三的踏实朴素，而在季匋民处用笔则是与叶三互为映衬。这样的写法确实达到了“形散神聚”的效果。

第二，采用了“点笔面铺”的方法。文章从一处落笔，铺排开来。汪曾祺在小说中塑造的“鉴赏家”叶三的形象可谓光鲜夺目。但是，文中的鉴赏家仅仅是叶三一人而已吗？细细品读，我们会发现，作者其实是从叶三这里落笔，然后写及他人。可以这样说，季匋民也是“鉴赏家”，因为他会画画，也懂画，更识人。叶三的两个儿子是“鉴赏家”，他们能赏

布。文中的日本人，买叶三果子的人都是。

汪曾祺通过《鉴赏家》告诉我们：小说中的每一个人物都是“鉴赏家”，而我们也都可以成为生活中的“鉴赏家”。

读后感参考篇三

叶三只是一个“卖果子”的小贩，可这个小贩明显地异于同类，他不“开铺子”，不“摆摊”，也“不挑着担子走街串巷”，他专门“给大宅门送果子”。也许正因为此，叶三才有缘结识了画家季匋民。叶三“从心里喜欢”季匋民的画，年岁大了之后，他只为季匋民一人送果子。这样他就有了机会，零距离地看季匋民作画。时间长了，对季匋民的画也能说上一二，由此被季匋民视为知己。季匋民常常送一些画给叶三，叶三将其视为家珍收藏着。季匋民死后，他的画价格飙升。有个日本人听说叶三收藏了许多季匋民的画，便远道而来，试图用重金购画，叶三拒绝了。后来叶三死了，他儿子遵照他生前的遗嘱，把季匋民的画和叶三都装进了棺材，埋了。

小说的情节没有什么大的波澜，人物也没有什么大喜大悲。汪曾祺在《小说的散文化》中曾经谈及他的老师沈从文的小说《长河》：“它没有大起大落，大开大合，没有强烈的戏剧性，没有高峰，没有悬念，只是平平静静，慢慢地向前流着，就像这部小说所写的流水一样。”这样的表述，也完全适合汪曾祺自己的小说。“清水出芙蓉，天然去雕饰”，《鉴赏家》所显示出来的正是这样的一种自然纯朴的特质。

可苏教版的“教参”却简单地将小说的主旨概括为“对美的鉴赏”，这种理解，只是停留在对小说表面意义上，并没有真正意会到小说深层次的意蕴。它缺乏对小说中“美”的内涵的挖掘，显得极为空洞。仔细研读小说，就不难发现小说中所展现出来的美是多彩的、丰富的。

汪曾祺在《谈谈风俗画》一文中说：“我对风俗有兴趣，是因为我觉得它很美。”他以为风俗“反映了一个民族对生活的挚爱”，“保留一个民族的常绿的童心，并对这种童心加以圣化”。他还在《〈大淖记事〉是怎样写出来的》一文中说：“我以为风俗是一个民族集体创作的抒情诗。”作者对风俗情有独钟，势必会在他的作品中借助于各种不同的方式表现出来。

小说《鉴赏家》开篇之后大段的内容，写叶三一年四季卖果子，从“立春”前后的“摔在地下就裂开了”的青萝卜写起，到“白得像一团雪”的香白杏、“嘴儿以下有一根红线”的“一线红”的蜜桃，到“红的像珊瑚，白的像玛瑙”的樱桃，再到“端午”、“夏天”、“重阳”各个节令的不同果子，最后是“入冬”后的“碧绿生鲜”的檀香橄榄。作者不厌其烦，如数家珍，或绘其形或描其色或写其味，将不同时令的果子展示在读者的面前，铺展开来的是小城风物的长长画卷，令人流连忘返。

这样的风俗美还表现在小说的一些细节描写上。比如，作者写叶三到季匋民家送果子，一去就是半天。季匋民作画，叶三先是“磨墨、漂朱膘、研石青石绿、抻纸”，然后就“站在旁边很入神地看，专心致志，连大气都不出”。年逾五十的叶三，之所以如此，除了他内心深处喜欢季匋民的画，对季匋民十分恭敬之外，还有就是小城崇文的古风熏染了他，致使他在不自觉中，向季匋民执弟子之礼。再如，季匋民作画送叶三，时常题款为“画与叶三”，以排行称呼，传承的也是古代之风。还有，季匋民死后，叶三虽然不再卖果子了，但是“他四季八节，还四处寻觅鲜果，到季匋民坟上供一供”；而写日本人到叶三家看画，也是入乡随俗，“要了清水洗了手，焚了一炷香，还先对画轴拜了三拜，然后才展开”，这一切无不染上浓浓的世风民俗的气息，让人深深感受到一种远去的久违的美丽。

风俗是一种积淀，是人生活的一个背景。《鉴赏家》中的人

物生活在这样的风俗中，他们的印记也就烙上了鲜明的地方色彩。虽然小城人的生活不能称之为富有，但他们按照自己的生存方式，生活得自在有味。比如叶三，他卖果子的“三不”方式，他“风里雨里，水路旱路”行走四乡，他与园主“熟得像是亲家一样”，无不透露出他生活中的自由与惬意。他能从紫藤的乱花中看出风，他能懂得一只小老鼠的顽皮，无不显示出他对生活的热爱。唯有生活的美，才倍让人关注生活的细小之处。即使是在他五十以后，只为季匋民一个人卖果子时，他也乐此不疲。又如叶三的两个儿子，“都是学布店的”，老大是“店里的头一把算盘”，老二的量布、撕布成了“布店的招牌”，他们各自顺着自己的特长发展，成人、成家。

还有画家季匋民，他不愿与那些假名士高谈阔论，便很少应酬，即使是实在不得不去的亲戚宴请，“也是到一到，喝半盏茶就道别”；他画画时，习惯于“画两笔，凑着壶嘴喝一大口，左手拈一片水果，右手执笔接着画”，率性而为，颇有晋代士人的风采。小说中有一个情节，写叶三给季匋民送来一大把莲蓬，季匋民很高兴，便画了一幅墨荷，还有好些莲蓬。画完之后他兴致勃勃地问叶三，画得怎么样。叶三却说画得不对，画的看上去是白莲花，可画的莲蓬却很大，莲子又饱满，墨色也深，这又是红莲花的莲子。季匋民听后连忙又展开“一张八尺生宣”，画了一幅红莲花，还题了一首诗：“红花莲子白花藕，果贩叶三是我师。惭愧画家少见识，为君破例著胭脂。”没有伪饰没有谄媚，更没有心机和盘算，一切出自肺腑，自自然然。

小说中的人物活得真诚而又实在，而这样的真实闪耀出的是“美”的光彩。

风土连着人情，生活显出人情。淳朴的风俗与自然的生活也就弥散出浓浓的人情味儿，这样的人情味儿，让人感受到一种别样的温暖。

比如，“叶三卖果子从不说价。买果子的人家也总不会亏待他”。尽管叶三卖的果子“得四时之先”，个个“都很大，都均匀，很香，很甜，很好看”，但他“从不说价”，写尽了他为人的厚道；而买家的“总不会亏待他”，则是对叶三的绝对信任。卖与买之间的背后，是沉沉的真和善。

再如，叶三五十岁了，他的两个儿子便商量着养他，不要他再走宅门卖果子。叶三“生气了”：“嫌我给你们丢人？两位大布店的‘先生’有一个卖果子的老爹，不好看？”叶三非但没有领儿子的这份好意，还恶语相向，可儿子却毫不介意，“连忙解释”：“不是的，你老人家岁数大了，老在外面跑，……做儿子的心里不安。”最终儿子“依了”叶三，为父亲裱了季匋民送他的画，还按照当地的风俗，“讨个吉利：添福添寿”，为父亲打了一口寿材。父与子之间的冲突从起因到结果，传达出的都是厚重而温暖的亲情。后来叶三死了，儿子遵照他的遗嘱，将季匋民的画装在父亲的棺材里一起埋了。儿子并没有因为季匋民的画价格飙升而动一丝的其他念想，他们只是恪守着做儿子的准则行事。父亲生前视画如命，死后让那画与之相伴，唯有如此才能告慰父亲的在天之灵。儿子对父亲的情感显示出来的大美可捧可掬。

还有，叶三知道季匋民画画离不开水果，就将“最好的水果”，“首先给季匋民送去”；叶三知道季匋民最佩服李复堂，便用“苏州片”与人换了四开的李复堂的册页，给季匋民送去。而季匋民知道叶三喜欢自己的画，便破了自己“从不当众作画”的规约，特许叶三在他旁边看着；季匋民知道叶三生活不易，便“送了叶三很多画”，有时还体己地不题上款，“你可以拿去卖钱，——有上款不好卖”。叶三自然不会卖季匋民的画，即使是在日本人重金诱惑面前，也是决然拒绝，他真正践行了生前对季匋民的诺言：“一张也不卖！”叶三只是一个果贩，没有什么学识，但他对季匋民画的挚爱，对友人本真的情，更让人感受到一种纯粹的美。

风俗美、生活美、人情美构成了小说别样的味儿，这味儿散

淡而极富有诗意，给人以一种艺术美的享受。

这种艺术美一方面体现在小说特有的语言上。“除了语言，小说就不存在”，汪曾祺这一散文化小说的理念，在《鉴赏家》中也表现得淋漓尽致。比如写叶三家老二买布：“撕布不用剪子开口，两手的两个指头夹着，借一点巧劲，嗤——的一声，布就撕到头了。”人物的动作干净利落，表述的语言也极为精确，没有一丝的泥水，于平常中显出不平常。再如，写叶三卖果子之余还卖佛手、香橼，“人家买去，配架装盘，书斋清供，闻香观赏”，寥寥数语，趣味盎然。

另一方面还体现在小说意味深长的“留白”之处。美国著名作家海明威就小说的创作提出了冰川理论，冰山的八分之一露在水面，八分之七是在水下。作家所要做到的就是通过描写那可见的冰山的八分之一，来反映冰山的全部形貌和特质。汪曾祺也曾说：“中国画讲究‘留白’，‘计白当黑’。小说也要‘留白’不能写得太满。”比如小说中描写季匋民的画风：“他的画是大写意，但总是笔意俱到，收拾得很干净，而且笔致疏朗”，“他画的荷叶不勾筋，荷梗不点刺”。恰到好处“空白”不但勾勒出季匋民画的风格，还给读者留下许多回味的天地。再如小说的结尾：“叶三死了。他的儿子遵照父亲的遗嘱，把季匋民的画和父亲一起装在棺材里，埋了。”平淡到了极点，也自然到了极点。埋了的是叶三和季匋民的画，留下的却是无尽的想象空间。

小说展示给读者的是一片纯美的天地，流连在这样的一片天地中，让人感知到一个个曾有的鲜活生命的存在，这样的存在充满着人生的美丽。也许这才是作者写《鉴赏家》的真正用意。

读后感参考篇四

我一直讨厌散文，不止是因为考试要考，而且还因为呆板无趣，看着想让人睡觉，每次看着看着都是迷迷糊糊，让人讨

厌。所以我的书架上什么书都有，就是没有散文集。像什么朱自清、老舍、巴金等人的散文实在是除了被迫才读几篇，否则几乎不看，因为这是在太无聊了。

但是，相比之下我认为汪曾祺的散文要比其他人好多了，他的散文轻松自在，而且总会在不经意间流露出一丝丝隐秘的幽默，让人嘴巴一咧，会心一笑。他的手法很有意思，总会在文中一些微妙的地方加上几句看似文不对题的几句话，却又在无意间把文章提升到了另一个层次。

有人评价：汪曾祺的散文没有结构的苦心经营，也不追求题旨的玄奥深奇，平淡质朴，娓娓道来，如话家常；汪曾祺的散文写风俗，谈文化，忆旧闻，述掌故，寄乡情，花鸟鱼虫，瓜果食物，无所不涉；汪曾祺则是要从内容到形式上建立一种原汁原味的“本色艺术”或“绿色艺术”，创造真境界，传达真感情，引领人们到达精神世界的净土。

在这本书中他的《跑警报》很有意思写出了西南联大在昆明时逃飞机轰炸时的许多趣事，当预行警报的灯笼挂出，人们从驿道撤入郊区的深山老林，警报响起后，男生手里提了一大袋零食在宿舍门口等人，直到女生出来了以后上去“嗨”一声以后欣然地并肩走出后门带着闲适的心，嘴里啃着零食，又因为是跑警报所以不能悠哉悠哉的，得带一些危险感，但还是显得不紧不慢。让人不得不感慨道：“原来跑警报也可以这样”

又比如说《五味》他用了风趣的笔法写出了全国各地的饮食习惯以及一些趣闻，比如山西人的酸，四川人的麻辣，无锡的甜，当然包括全国各地的人都喜欢的臭豆腐。是的，中国人口味之杂也，敢说堪为世界之冠。

当我仔细回想一下后，也就发现原来《舌尖上的中国》应该是根据这篇文章改变的吧。我当然也喜欢他的《端午的鸭蛋》就连上课时也很想知道老师到底是怎样上这节课的。

我比较喜欢的还有《多年父子成兄弟》，一对父子之中并不需要过多的语言，那无与伦比的“孩子王”给我留下了很深的印象，在早春的时候带着一大堆孩子在田野上狂奔，“我”初恋时，父亲在一旁给我出馊主意，这种父亲哪里能够看见：如此民主而且回去理解孩子，从孩子身上学会不怕担干系，只是本着同学有难就要两肋插刀的的淳朴精神而去帮助他们。儿女是属于他们自己的。他们的现在，和他们的未来，都应由他们自己来设计。

文如其人，汪曾祺散文的平淡质朴，不事雕琢，缘于他心境的淡泊和对人情世故的达观与超脱，即使身处逆境，也心境释然。

我真的很喜欢这个作家和他一样幽默自在的散文，自由自在让人一看上去就可以轻而易举的理解，他并没有苦心去钻研如何写，同时也不用我们广大的读者去钻研如何读，只是像饭后的水果让人心里甜滋滋的，只是需要一颗轻松自在的心。

读后感参考篇五

“读史使人明智，读诗使人灵秀。”

《史记》，是文学与史学的高度统一，“为史家之绝唱，无韵之《离骚》”，是史也是诗。

《史记》原名《太史公书》，是司马迁撰写的我国第一部通史，为纪传体史书的创始。《史记》全书包括本纪、表、书世家和列传，其一百三十篇，五十二万六千余字。它的记事，上自黄帝、下至武帝太初年间，全面地叙述了我国上古至今汉初三千年来的政治、经济、文化等多方面的历史发展，是我国古代历史的伟大总结和我国历史学上一个划时代的标志，是司马迁在两千多年前对我国民族文化特别是历史学方面的极其宝贵的贡献。

这了帮助大、中学生和青年朋友学习历史、增长智慧，我们精心地从《史记》的本纪、世家、列传中，选取了包括述事、人物、议论、典故在内的二百二十五个章节予以注释、翻译，然后，再逐一地面对着上述生动绚丽的历史画面，用具有当代气息的新的观念加以审视，从有利于形成读者大的智慧格局的角度加以评论。在评论中，我们始终力求能够使数千年前成功者所运用的智慧、失败者所提供的教训一一跃然纸上；力求能够使我们从浸润着司马迁毕生心血的《史记》中所听到、看到的那些震撼千古的历史声响和景象，能够给读者朋友们以有益的影响或启迪！

《史记·屈原贾生列传》中写屈原的一部分，删了《怀沙》。大概是因为屈原和贾谊都是怀才不遇的文学家，他们的为人和思想情绪比较接近，贾谊又写了一篇《吊屈原赋》，司马迁把他们两人合为一篇传。屈原是战国后期伟大的爱国诗人，是我国古代第一个积极浪漫主义诗人。司马迁在本篇中叙述了屈原的身世、才干和在楚国担负的职责，以及上官大夫进谗的过程，使人了解屈原的杰出才能，对屈原留下深刻的印象。司马迁又分析了《离骚》这部作品，展现了屈原在忠与奸、公与私、方正与邪曲的斗争中的鲜明立场和敢于抨击昏庸国君、黑暗政治的斗争精神，显示了屈原丰富的历史知识和深刻的政治见解，赞扬了屈原高超的艺术素养，突现了屈原这个政治家、文学家的形象。传记还历叙了屈原被谏以后楚国一系列的失败，借以说明排斥贤臣的恶果，也见出屈原“存君兴国”之志的可贵。司马迁的遭遇与屈原十分相似，所以本篇写得富于激情，令人回肠荡气。

屈原者，名平，楚之同姓也¹。为楚怀王左徒²。博闻强志，明于治乱，娴于辞令。入则与王图议国事，以出号令；出则接遇宾客，应对诸侯。王甚任之。上官大夫与之同列，争宠而心害其能³。怀王使屈原造为宪令，屈平属草稿未定，上官大夫见而欲夺之，屈平不与，因谗之曰：“王使屈平为令，众莫不知。每一令出，平伐其功曰：以为‘非我莫能为也。’”王怒而疏屈平。

屈平疾王听之不聪也，谗谄之蔽明也，邪曲之害公也，方正之不容也，故忧愁幽思而作《离骚》4。“离骚”者，犹离忧也。夫天者，人之始也；父母者，人之本也。人穷则反本，故劳苦倦极，未尝不呼天也；疾痛惨怛，未尝不呼父母也。屈平正道直行，竭忠尽智，以事其君，谗人间之，可谓穷矣。信而见疑，忠而被谤，能无怨乎？屈平之作《离骚》，盖自怨生也。《国风》好色而不淫，《小雅》怨诽而不乱，若《离骚》者，可谓兼之矣5。上称帝尝，下道齐桓，中述汤、武，以刺世事6。明道德之广崇，治乱之条贯，靡不毕见。其文约，其辞微，其志洁，其行廉。其称文小而其指极大，举类迩而见义远。其志洁，故其称物芳，其行廉，故死而不容7。自疏濯淖污泥之中，蝉蜕于浊秽，以浮游尘埃之外，不获世之滋垢，皜然泥而不滓者也。推此志也，虽与日月争光可也。

屈原既绌8。其后秦欲伐齐，齐与楚人从亲，惠王患之9。乃令张仪详去秦，厚币委质事楚，曰：“秦甚憎齐，齐与楚从亲，楚诚能绝齐，秦愿献商、於之地六百里。”10楚怀王贪而信张仪，遂绝齐，使使如秦受地。张仪诈之曰：“仪与王约六里，不闻六百里。”楚使怒去，归告怀王。怀王怒，大兴师伐秦。秦发兵击之，大破楚师于丹、淅，斩首八万，虏楚将屈匄，遂取楚之汉中地11。怀王乃悉发国中兵，以深入击秦，战于蓝田12。魏闻之，袭楚至邓13。楚兵惧，自秦归。而齐竟怒，不救楚，楚大困。明年，秦割汉中地与楚以和。楚王曰：“不愿得地，愿得张仪而甘心焉。”张仪闻，乃曰：“以一仪而当汉中地，臣请往如楚。”如楚，又因厚币用事者臣靳尚，而设诡辩于怀王之宠姬郑袖。怀王竟听郑袖，复释去张仪。是时屈原既疏，不复在位，使于齐，顾反，谏怀王曰：“何不杀张仪？”怀王悔，追张仪，不及14。

其后，诸侯共击楚，大破之，杀其将唐昧15。时秦昭王与楚婚，欲与怀王会16。怀王欲行，屈平曰：“秦，虎狼之国，不可信，不如无行。”怀王稚子子兰劝王行：“奈何绝秦欢！”怀王卒行。入武关，秦伏兵绝其后，因留怀王以求割地17。怀王怒，不听。亡走赵，赵不内。复之秦，竟死于秦而归葬。

子顷襄王立，以其弟-子兰为令尹¹⁸。楚人既咎子兰以劝怀王入秦而不反也。屈平既嫉之，虽放流，眷顾楚国，系心怀王，不忘欲反。冀幸君之一悟，俗之一改也。其存君兴国，而欲反覆之，一篇之中，三致意焉。然终无可奈何，故不可以反。卒以此见怀王之终不悟也。

人君无愚智贤不肖，莫不欲求忠以自为，举贤以自佐。然亡国破家相随属，而圣君治国累世而不见者，其所谓忠者不忠，而所谓贤者不贤也。怀王以不知忠臣之分，故内惑于郑袖，外欺于张仪，疏屈平而信上官大夫、令尹子兰，兵挫地削，亡其六郡，身客死于秦，为天下笑，此不知人之祸也。《易》曰：“井渫不食，为我心恻，可以汲。王明，并受其福。”¹⁹王之不明，岂足福哉！令尹子兰闻之²⁰，大怒。卒使上官大夫短屈原于顷襄王。顷襄王怒而迁之。

屈原至于江滨，被发行吟泽畔²¹。颜色憔悴，形容枯槁。渔父见而问之曰：“子非三闾大夫欤²²？何故而至此？”屈原曰：“举世混浊而我独清，众人皆醉而我独醒，是以见放。”渔父曰：“夫圣人者，不凝滞于物，而能与世推移。举世混浊，何不随其流而扬其波？众人皆醉，何不哺其糟而啜其醪²³？何故怀瑾握瑜，而自令见放为？”屈原曰：“吾闻之，新沐者必弹冠，新浴者必振衣。人又谁能以身之察察，受物之汶汶者乎²⁴？宁赴常流而葬乎江鱼腹中耳。又安能以皓皓之白，而蒙世之温蠖乎？”²⁵乃作《怀沙》之赋。于是怀石，遂自投汨罗以死²⁶。

屈原既死之后，楚有宋玉、唐勒、景差之徒者，皆好辞而以赋见称²⁷。然皆祖屈原之从容辞令，终莫敢直谏。其后楚日以削，数十年竟为秦所灭。自屈原沉汨罗后百有余年，汉有贾生，为长沙王太傅²⁸。过湘水，投书以吊屈原。

太史公曰：余读《离骚》、《天问》、《招魂》、《哀郢》，悲其志²⁹。适长沙，过屈原所自沉渊，未尝不垂涕，想见其为人。及见贾生吊之，又怪屈原以彼其材游诸侯，何国不容，而自令若是！读《服鸟赋》，同生死，轻去就，又爽然自失

矣!